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20-051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一)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二)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 2020年8月10日13:00;
- 2、网络投票时间: 2020年8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8月10日 09:15-09:25、0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8月
10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 股权登记日: 2020年8月4日

(三)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彰化路六号花园大酒店贵宾楼二楼多功能厅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六) 主持人：董事长曲思秋先生

(七)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八) 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32 人，代表股份 177,751,58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319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1 人，代表股份 177,492,18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26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1 人，代表股份 259,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515%。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1 人，代表股份 23,717,7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128%。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或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7,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7,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

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7,49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7,7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 (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 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 (调整后) 的议案》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标的资产和交易对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51,582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2）本次交易的作价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51,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3）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51,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4）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51,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5）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51,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6）发行方式和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51,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7,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8）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7,747,5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713,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9）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锁定期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7,747,5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713,7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10）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11）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现金支付的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13）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14）标的资产的滚存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15）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

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16)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标的资产交割的相关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17) 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概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3）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

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6)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 (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 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7)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8）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9）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10）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

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11)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足或失败的补救措施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 (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 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 本议案获得通过。

(12) 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关于〈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

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四）《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五）《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六）《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七）《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八）《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九）《关于本次交易引进战略投资者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十）《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十一）《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273,4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35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曲思秋、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谷元明（以上股东合计持有 152,474,085 股股份）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十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7,747,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713,7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表决权数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王蕊、靳如悦律师担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0 日